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关于订购二〇一三年律师出庭服装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根据省律协《关于订购二〇一三年度律师出庭服装的通知》（粤律协[2013]29号）和《律师出庭服装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现就我会办理2013年度律师出庭服装订购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今年报送律师服装征订单的截止时间为2013年10月29日，请各所（处）在此时间之前将《订购律师出庭服装统计表》、《订购律师出庭徽章统计表》、《开具服装、徽章发票清单》（原件）报市律协。

二、律师出庭服装一套390元，包括衣服一件、领巾一条及徽章一套（大、小徽章各一枚）。

另可单独订购：徽章套装（含大、小徽章各一枚，20元/套）；小徽章（10元/枚）；领巾（25元/条）。

三、请各所（处）严格按照要求在电脑上填写并打印相关报表，不得自行制表填写。该报表可在广东律师网（www.lawyer.gd.cn）文件下载栏下载。

四、请各所（处）按订购数量，将订购款直接送到市律协秘书处，市律协汇总后，将订购汇总表及订购款一并报省律协。

- 附：
- 1、《订购律师出庭服装统计表》
 - 2、《订购律师出庭徽章统计表》
 - 3、《开具服装、徽章发票清单》



2013年10月22日

（联系人：罗隽，联系电话：83331760 传真：83389126）